

# Research on the Teaching Strategy of the Transformation of Knowledge and Practice in the Course of Morality and Rule of Law in Junior High School

Dianjun Sun

First Middle School of Shelizhen Da'an City Jilin Province, Da'an, Jilin, 131304, China

## Abstract

The junior high school years constitute a pivotal phase for students' value formation and legal awareness development. The "Morality and Rule of Law" curriculum bears the crucial mission of translating theoretical knowledge into practical actions. However, current teaching practices often exhibit the phenomenon of "knowing without doing, doing without persistence"—students may grasp moral norms and legal principles but lack voluntary implementation. This paper examines the pedagogical essence of the knowledge-action relationship, analyzes the root causes of this disconnect, and proposes strategies centered on situational engagement, action-oriented approaches, and reflective reinforcement. By optimizing classroom structures, restructuring instructional content, and refining practical assessment systems, the study aims to foster coordinated development in students' cognitive, emotional, and behavioral dimensions. These measures facilitate the transition from knowledge acquisition to value-based practice, thereby providing actionable pathways to achieve the curriculum's educational objectives.

## Keywords

Morality and Rule of Law; Knowledge-to-Action Transformation; Junior High School Education; Practice-Oriented Education; Teaching Strategies

## 初中道德与法治课知行转化的教学策略研究

孙殿军

吉林省大安市舍力镇第一中学校, 中国·吉林 131304

## 摘要

初中阶段是学生价值观与法治观念形成的关键时期。《道德与法治》课程肩负着将知识认知转化为行为实践的重要使命。现实教学中普遍存在“知而不行、行而不坚”现象,学生虽理解道德规范与法律原则,却缺乏自觉践行。本文从知行关系的教育学内涵出发,分析教学中知行脱节的原因,提出以情境体验、行动导向和反思强化为核心的知行转化策略。通过优化课堂结构、重构教学内容与完善实践评价体系,促进学生在认知、情感与行为层面的协调发展,推动从知识学习向价值践行能力的转变,为课程育人目标的实现提供可行路径。

## 关键词

道德与法治; 知行转化; 初中教学; 实践育人; 教学策略

## 1 引言

初中《道德与法治》课程是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重要载体,肩负着培养学生社会责任感、规则意识与法治精神的使命。然而,在实际教学中,道德与法治教育常被局限于知识讲解和条文背诵,学生的学习停留在认知层面,缺乏价值内化与行为转化。知行脱节的现象使课程育人的实效性受到制约。教育心理学认为,道德行为的形成过程包含“认知理解—情感认同—行为实践”的连续链条,唯有通过体验、实践与反思才能实现真正的价值转化。当前初中阶段的学生

处于从依附性向自主性发展的过渡期,他们的道德判断与行为意志尚未稳定,课堂教学若仅停留在“讲道理”层面,难以激发道德情感与实践动力。因此,探索《道德与法治》教学中促进知行统一的策略,是提高课程育人实效的关键。本文将从理论根基、现状分析、教学策略与实践路径等角度系统阐述初中道德与法治课知行转化的教学机制,为构建具有时代性与实效性的课程体系提供参考。

## 2 知行关系的教育学基础与课程价值

### 2.1 知行统一的思想渊源

知行合一思想在中国教育传统与马克思主义教育理论中均具有深厚根基。《大学》提出“知止而后有定”,意在说明认知应引导行为方向;王阳明则进一步提出“知行合

【作者简介】孙殿军(1975—),男,本科,一级教师,从事道德与法治课学习的理论与方法研究。

一”，认为道德认知只有在行动中才能体现其真义。马克思主义教育观同样强调实践是检验知识的唯一标准，知识必须通过社会行动实现价值。在现代教育语境中，知行统一不仅意味着知识与行为的统一，更强调认知、情感与意志的协调发展。初中《道德与法治》课程在承袭这一思想的基础上，重在引导学生把抽象的道德理念与法律规范转化为自觉的生活行为，通过实践体验和情境反思实现从“知”到“行”的内化，使教育成为促进人格完善与社会责任形成的重要途径。

## 2.2 知行转化的心理机制

从心理学视角看，知行转化是一个由认知理解到情感认同再到行为实践的动态过程。学生只有在掌握道德与法治知识的同时，形成情感共鸣与价值认同，才能激发实践动机。认知是知行的起点，情感是行动的驱动力，而意志则是行为得以持续的关键。教学中，教师应通过情境创设、价值讨论和反思引导，使学生在理解中体验、在体验中强化信念。例如，在探讨校园欺凌、环境保护等议题时，通过角色扮演或情境辩论促使学生从感性体验上升到理性思考，形成主动践行的内在心理动因。通过情感唤醒与意志强化的交互过程，学生能实现从“知道应该做”到“愿意去做、坚持去做”的心理转化，真正达成知行合一的教育目标。

## 2.3 课程价值的时代意义

在价值多元与信息高速传播的当下，青少年面临社会认知复杂化与道德判断模糊化的双重挑战，知行脱节问题尤为突出。初中《道德与法治》课程在新时代的教育格局中承担着强化法治意识、培育社会责任的重要使命。课程通过系统的教学设计与多样化的实践活动，引导学生理解社会规则、明确权利与义务关系，并在生活中形成遵法守德的行为习惯。知行转化的课程价值不仅体现在知识传授的层面，更在于塑造学生的公民意识与道德品质，使其能够在复杂社会情境中作出合理判断与负责任的行动。它既是新时代立德树人理念的具体落实，也是构建法治社会与培育时代新人的教育路径，对实现教育现代化与社会文明进步具有深远意义。

# 3 初中道德与法治教学中知行脱节的现实问题

## 3.1 教学目标偏重认知传授

当前初中《道德与法治》课程中，教学目标普遍侧重于知识传授与认知理解，忽视学生的情感体验与行为实践。在实际课堂中，教师往往依据教材进行概念讲解与案例分析，学生虽能准确复述道德规范与法律条文，但缺乏深层的情感共鸣与行为意愿。这种以认知为中心的教学取向，使课程目标偏离了“立德树人”的本质要求，学生对道德与法治的理解仅停留在理性认识层面，未能形成内在认同与实践动力。长期以来，这种偏重认知的教学模式容易导致学生“知而不行”，即具备道德与法律知识却缺乏自觉践行的行为倾向，从而削弱了课程的育人功能与价值引领作用。

## 3.2 教学方式缺乏情境体验

传统课堂模式下，教师仍是知识传递的中心，教学活动以讲述与灌输为主，学生的主体性与参与度不足。《道德与法治》课程的目标是促进道德认知、情感体验与行为实践的统一，而现实教学中情境创设与体验式学习的比例偏低。学生缺乏在真实或模拟社会情境中的角色体验与价值判断机会，难以形成情感共鸣与行动动机。部分学校虽尝试开展社会实践或主题教育活动，但多以任务化完成为主，缺乏系统设计与后续反思环节，导致学生难以将课堂学习与生活经验相连接。情境体验的缺失使课程价值停留在理论灌输层面，难以激发学生的道德认同与行为转化意识。

## 3.3 评价机制未能体现行为导向

现行《道德与法治》课程的评价体系仍以知识考核和书面测评为主，对学生的行为表现与社会参与关注不足。评价目标的单一化导致教师在教学过程中更多追求可量化的分数指标，而忽略学生在现实生活中的道德行为、社会责任与法治意识的发展。缺乏过程性、行为性和情感性评价，使得学生的实际表现无法被有效记录与反馈，也削弱了评价的激励与导向作用。部分学校虽尝试引入德育量化考核或日常表现记录，但体系缺乏科学性与持续性，难以体现知行统一的教育导向。行为导向的缺失使课程评价偏离育人核心，无法引导学生实现从“会说”到“会做”的转变，制约了道德与法治教育整体实效的提升。

# 4 知行转化导向下的教学策略构建

## 4.1 构建情境化的教学体系

知行转化的核心在于让学生在真实或模拟的生活场景中理解并体验道德与法治的价值。情境化教学不仅是课堂活动的辅助形式，更是连接认知与行为的桥梁。教师可通过案例再现、角色扮演、法庭模拟、校园辩论、社会事件分析等多元方式，将学生置于“道德冲突”与“法律抉择”的具体情境中，使其在体验中形成情感共鸣，在决策中强化价值判断。例如，在探讨网络言论规范或公共秩序时，可引导学生模拟舆论场景、新闻评论或社区会议，促使其在互动中体验规则的约束与公民责任。情境化教学强调学生的主动参与与感知体验，使课堂成为学生社会化学习的缩影，推动其从被动接受知识向主动建构意义转化，在真实语境中形成道德认同与法治信念。

## 4.2 实行动导向的教学设计

行动导向教学强调“学以致用”，通过实践活动将知识内化为行为。初中《道德与法治》课程应突破“讲理论、背概念”的单向传授模式，转向以任务驱动和社会行动为核心的学习方式。教师可围绕校园治理、社会公益、社区服务等主题设计行动型项目，如组织“校园文明监督员”“社区志愿服务日”“模拟法庭周”“公共安全倡议”等活动，使学生在真实任务中理解法律规范与道德责任的具体表现。行

动导向的教学设计注重学生的体验与反馈,教师应在活动前引导目标设定,在活动中实施过程指导,在活动后开展反思总结。学生通过“做中学、行中悟”,在行动中建构规则意识、社会责任感与公共精神,实现认知、情感与行为的有机统一,使课程内容在社会生活中得到真实延伸。

### 4.3 强化反思驱动的学习机制

反思是实现“知”到“行”的转化关键环节,是学生形成自我修正与持续成长能力的重要路径。教师应将反思机制贯穿教学全过程,在每次实践或情境活动后引导学生进行自我分析与价值重构。可采用学习日志、成长档案、同伴互评与小组讨论等形式,让学生回顾自身的行为决策,分析其与道德原则或法律规范的契合度。通过情境复盘与价值讨论,学生能从具体行为中提炼普遍规律,从个体体验上升到社会认知层面。教师应注重引导学生发现行为背后的心理动因与社会意义,促使其建立“自我监控—行为修正—持续改进”的学习闭环。反思驱动的教学不仅巩固了知识理解,更促进了行为内化与道德定向的稳定发展,使学生逐步具备独立判断与自我约束的能力,实现从外在规范遵守向内在价值自觉的转变。

## 5 知行转化的教学实践路径与支持体系

### 5.1 教学内容的生活化与时代化重构

初中《道德与法治》课程的核心在于培养学生的社会责任感与法治意识,而教学内容的有效性取决于其与学生现实生活的关联程度。教学应以生活化、时代化为导向,突破抽象灌输式教学,建立以问题为中心的学习模式。教材内容可结合社会热点与青少年成长议题进行重构,使学生在探讨身边现象的过程中理解道德的情感价值与法治的行为规范。例如,以校园欺凌、网络言论、环境保护、数字隐私等社会议题为载体,通过角色扮演、情境辩论、案例分析等形式,让学生在解决现实问题中体验道德判断与法律约束的互动。教师还应结合地方文化与区域特色设计课程,如以社区志愿服务、乡村振兴故事或地方红色资源为教学内容,增强学习的现实触感与认同感,使学生在具象化的生活场景中内化道德理念,感知法律精神。

### 5.2 多维评价体系的构建

知行统一的关键在于评价机制的改革。传统道德与法治课程评价偏重知识记忆与笔试成绩,忽视学生行为与价值观的动态发展。新时代背景下,评价体系应从结果性评价转向过程性与行为性评价相结合的模式。教师可通过课堂表现、活动参与、社会实践及反思性学习日志等多维指标综合考核学生的道德认知与行为转化。例如,建立学生成长档

案袋记录其课堂发言、合作任务与道德实践情况;通过行为观察记录反映学生在集体生活中的责任意识与规则意识;运用自我陈述报告与同伴互评,引导学生自省与互助成长。学校可设置阶段性展示与评估活动,将学生的思想成长与行动表现纳入持续评价体系,实现从“学会知道”到“能够做到”的教育转变,推动学生形成稳定的道德自觉与法治行为模式。

### 5.3 家庭与社会协同的教育机制

道德与法治教育的外延拓展决定了其育人深度。知行转化的实现离不开家庭与社会的协同支持。学校应建立家校共育机制,通过家庭延伸作业与家校沟通平台,让家长参与学生的行为指导与道德塑造。例如,布置“家庭法律观察”或“家庭文明公约制定”等活动,使学生在亲子互动中践行规则意识。社会资源的参与同样重要,应引入社区、公安、法院及志愿服务组织,共同搭建道德实践与法治体验的平台。通过法院参观、模拟法庭、社区服务、法律讲座等活动,学生能在真实社会场景中理解法治的社会价值与公民的道德责任。形成“学校主导、家庭配合、社会支持”的教育共同体,不仅延展了课堂的空间边界,也为学生提供了持续实践的机会,使道德认知向行为习惯的转化更具现实张力与持续动力,推动德法教育走向常态化与高质量发展。

## 6 结语

初中《道德与法治》课程的核心使命在于培育知行合一的新时代公民。知行转化是实现课程育人价值的关键环节,也是落实素质教育与核心素养导向的重要体现。通过构建情境化、行动化与反思化的教学体系,学生能够在真实体验中理解社会规则、在实际行动中形成责任意识、在反思成长中实现价值内化。未来教学应进一步强化数据化评估与实践研究,完善课程评价体系,建立可持续发展的知行教育模式,使道德与法治课程真正成为学生价值观养成与社会行为发展的桥梁。

### 参考文献

- [1] 孙小菊.知行转化,提升道德与法治教学实效性[J].中学课程资源,2023,19(06):26-27.
- [2] 支慧,刘威.引思共情,知行合一:多维度培育学生法治价值认同[J].文教资料,2024,(23):154-156+160.
- [3] 李永梅.初中道德与法治“知意能”三位一体大单元教学策略[J].甘肃教育,2025,(11):20-23.
- [4] 刘德全.初中道德与法治课如何做到“知行合一”[J].吉林教育,2019,(16):30.
- [5] 韦有多,刘若楠.提升初中道德与法治教学实效性的途径研究[J].基础教育研究,2018,(07):58-59+62.